

证券代码：835773

证券简称：纵横科技

主办券商：银河证券

烟台东方纵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会议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所履行的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要求。

（四）会议召开方式

☒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

公司会议室

（五）会议表决方式

☒ 现场投票 ☐ 电子通讯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六）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6 月 30 日上午 9：00。

（七）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5773	纵横科技	2025 年 6 月 23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编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普通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审议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详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的《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5-011）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1）；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参加会议，应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进行登记；

2、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参加会议，代理人应持授权委托书、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进行登记；

3、非自然人股东委派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参加会议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应持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加盖非自然人股东印章的营业执照进行登记；

4、非自然人股东委托其他代理人参加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委托人印章的营业执照进行登记；

5、除身份证原件外，上述文件均应提交股份公司存档。

（二）登记时间：2025 年 6 月 30 日上午 8:30

（三）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盖述虎，联系电话：0535-5528613，电子邮箱：zongheng@dongfang-china.com，通讯地址：山东省烟台市芝罘区市府街 45 号。

（二）会议费用：股东/代理人与会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

《烟台东方纵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烟台东方纵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6 月 13 日

附件：

烟台东方纵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单位现持有烟台东方纵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_____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_____%，现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理出席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对提交该次会议审议的所有议案行使表决权，并代为签署该次股东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本人/本单位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意思表示均代表本人/本单位，其后果由本人/本单位承担。

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大会结束时止。

本人/本单位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序号	议案名称	赞同	反对	弃权	回避
1	《关于审议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委托人名称（盖章/签字）：

委托人证件号码：

受托人签字：

受托人证件号码：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